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103-320116-07-02-931670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杜波	联系方式	13770720810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西路9号		
地理坐标	(E118度 47分 16.371秒, N32度 18分 57.002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82] 紧固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一、69 通用设备制造业-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南京市六合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六工信备[2021]11号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3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350m ² （现有厂房内）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2018-20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关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审查文号：苏环审[2018]45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2018-2030）》相符性分析

六合经济开发区总体定位为南京江北新区产业城，一个一体化发展的现代化产业新城，将重点优化提升高端装备制造和节能环保 2 大主导产业未来的六合经济开发区将规划形成“两心、两轴、三廊、六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两心”为龙池地区中心和龙池湖绿心。“两轴”为六合大道城市发展轴和龙华路城市发展轴。“三廊”为滁河绿廊、中部生态隔离廊道、南部生态隔离廊道。“六组团”包括 1 个综合服务组团、3 个生活组团和 2 个综合产业组团。

根据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其产业发展定位为：严禁三类污染工业进入，允许发展二类低污染工业，鼓励发展科技先导型、高附加、低能耗、无污染高新技术产业，工业类以一类工业为主，如电子、通讯、服装、轻纺、新材料等企业，尤其重点引进电子、通讯、新材料等高科技工业”（不包含化工、电镀、印染、染整类工业），并重点优化提升高端装备制造和节能环保 2 大主导产业，强化发展 1 大产业用纺织品特色产业，培育壮大现代服务业：“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研发设计、职业教育和行业综合服务”5 大生产性服务业，构建“2 大主导+1 大特色+5 大支撑”的制造+服务型 现代产业体系。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西路 9 号，属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用地性质符合规划。本项目产品为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属经济开发区规划优先引入中的节能环保产业的输变电金具等电气器材，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功能定位。

2、与《关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表 1-1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相符性分析

序号	环评审查意见	落实情况相符性分析	符合情况
1	加强规划引导和空间管控，坚持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严格入区项目的环境准入管	本项目符合园区环境准入管理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且与周	符合

		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引进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入驻企业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应设置敏感目标，空间防护距离内不得有环境敏感目标，建议适当建设绿化隔离带。商住区与工业用地之间设置足够的空间防护距离，减少开发区工业对区内居民的影响；工业用地四周设置不小于15米的绿化隔离带；在开发区北侧的龙华西路和开发区中部浦六路该两路沿线两侧临近居民区企业新增生产线不得使用含恶臭物质的原料。	边规划的居住用地等均预留了足够的距离。项目新增生产线使用原料不涉及恶臭物质	
	2	以持续改善和提升区域环境质量为目标，组织开展环境综合整治，强化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引导企业升级废气处理装置，减少有机废气排放。对区内企业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通过减少溶剂型油漆使用、推广水性漆、升级喷漆废气处理设施等方式减少有机废气排放量。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规范企业危废贮存场所。规范企业排污口在线监测设施的安装和运行管理。	本项目不使用溶剂型油漆和水性漆，无有机废气排放；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库，按照《危险废物 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及修改单要求设置。	符合
	3	调查、每年开展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等资料可供建设项目环评共享，相应评价内容可结合更新情况予以简化。	本项目质量现状部分引用了《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评估报告》中的监测数据。	符合

3、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规划区发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见表 1-2。

表 1-2 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类别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优先	高端装备制造业：①汽车及零部件：整车及发动机、关键零部件系统设计开发、生产、轻量化材料应用、自主产权(品牌)的汽车、发动机制造、汽车重要部件的成套设备生产等；新能源汽车及零部	本项目为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	相符

	引入	件：动力锂电池、充电设备、车联网、汽车内饰及关键 幕部件、新能源汽车整车等；②高档数控机床：机床附件、智能 致控系统、数控机床整机、工业机器人及零部件、伺服电机、驱 动器等零部件、3D打印、机器人本体；③重大成套专用设备：电子和电工机械、化工机械、工程机械、矿山机械及各类机械新产品、科技的研究、开发和设计等； 节能环保产业：①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压缩机及冷凝器等制令配件、物流冷库与中小型制冷设备、节能环保应用；②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节能型发电机及零部件、输变电金具等电气器材；③先进环保设备：城市用泵、污水处理设备、环境监测设备。 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汽车用纺织品、高端医用防护纺织品等。 现代服务业：①现代物流：专项物流、物流增值服务；②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③研发设计：服装设计、应用型研发设，④职业教育：职业教育；⑤行业综合服务：新能源锂电池整 本解决方案、汽车后市场服务、污水处理综合解决方案、行业数居信息服务。	具及风电配套器材，属于开发区节能环保产业的优先引入行业。	相符
	禁止引入	高端装备制造业汽车零部件：低固体分、溶剂型等挥发性有机物含量高的涂料；含传统含铬钝化等污染较大的前处理工艺的企业；使用限制类制冷剂生产的企业。 新材料：含化学反应的合成材料生产；含湿法刻蚀等污染较 重工艺的光电材料生产企业。 电子信息：硅原料、多晶硅电池片、单晶硅电池片生产企 业；印刷线路板生产企业；废气产生量大的芯片制造、电路板生 产企业；线路板拆解企业。 ①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所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生产企业；②其它各类不符合园区定位或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企业；③纯电镀等污染严重企业，制革、化工、酿造等项目或者其他污 染严重的项目；④废水含高浓度难降解有机物，或工艺废气中含 三致、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水质经预处理难以满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的项目；⑤产生或排放放射性物 质的企业，工艺废气中含难处理的、排放致癌、致	本项目为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不属于开发区禁止引入行业。	

		畸、致突变物质的项目；排放汞、铬、隔、铅、砷五类重金属废水或废气的企业。		
	空间管制要求控制/禁止引入的项目	六合大道沿路街旁绿地：两侧各控制45米绿带；宁连高速防护绿带：西侧控制20-120米防护绿带；浦六路防护绿带西侧控制20-30米防护绿带，东侧控制85米防护绿带；陆营路西侧水系防护绿带西侧控制60米防护绿带，东侧控制44米防护绿带。 严格控制临近居民区工业地块企业类型 禁止布置排放恶臭气体的项目。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在空间管制禁止引入项目，不属于排放恶臭气体的项目	相符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111吨/年、烟(粉)尘148吨/年、二氧化氮191吨/年、挥发性有机物20吨/年。废水污染物(最终排入外环境量)：废水量2181万立方米/年，COD1091吨/年、氨氮110吨/年、总磷11吨/年，总氮：328t/a。	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有机废气排放，也不新增污水排放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工程规划（2018-2030）》和《关于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工程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通用零部制造中[C3482]紧固件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为允许建设的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12年本）》（苏政发[2013]9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中淘汰和限制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规定的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第二十六条：“……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尾矿库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的相关规定。

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表1-3 本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关系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称	县（市、区）	主导生态功能	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位置关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面积	总面积	
城市生态公益林（江北新区）	江北新区	水土保持	/	南京化学工业园北侧规划的防护绿带	0	5.73	5.73	东南2700m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距建设项目最近的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为东南侧2700m处的“城市生态公益林（江北新区）”。本项目建设不涉及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区域，不会导致江苏省内生态空间管控服务功能下降。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的相关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20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属于不达标区，区域地表水、声环境质量较好。

为提高环境空气质量，南京市政府编制了《南京市 2018-2020 年突出环境问题的清单》，经整治后，南京市大气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根据《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评估报告》，区域目前正在开展集中整治，深入推进工地扬尘管控“五达标、一公示”制度和“日

查周报月讲评”制度，稳步推进扬尘管控的网格化管理；执行机动车国五排放标准，在销售、注册环节查验柴油车污染控制装置，抽检汽车销售企业柴油车环保达标情况；实施机动车排气超标治理维护闭环管理制度，通过区域整治后环境空气质量可改善。

本项目投产运营后，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原辅料均外购，用水由当地自来水厂供给，新增用电由区域电网供给，建设项目对当地资源利用基本无影响。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发[2019]136号、《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5号）等要求相符性进行分析，具体见表1-4。

表 1-4 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相关准入规定的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本项目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本项目不属于目录中限制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文件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类类别，为允许建设项目，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的通知》（宁政发【2015】251号）	本项目不属于《市政府关于印发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的通知》中禁止新（扩）建的行业项目
6	南京市制造业新增项目禁止和限制目录（2018	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和限制的行业的

	年版)》	
7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和许可准入类,符合该文件要求。
8	《<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2019]136号)	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2019]136号,2019年11月7日)中禁止类项目,符合该文件要求。

由表 1-3 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不在国家及地方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中,符合《南京市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暂行规定》(宁政发[2015]251 号),不属于《南京市制造业新增项目禁止和限制目录(2018 年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苏长江办[2019]136 号)中禁止和限制类别。

(5) 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西路 9 号,属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详见表 1-5。

表 1-5 与《南京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相符性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 执行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经分析,本项目符合开发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	相符
	(2) 优先引入: 高端装备制造业: 汽车及零部件、高档数控机床、重大成套专用设备; 节能环保产业: 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先进环保设备; 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 汽车用纺织品、高端医用防护纺织品等; 现代服务业: 现代物流、检验检测、研发设计、职业教育、行业综合服务。	本项目为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不在禁止引入范围。	相符
	(3) 禁止引入: 高端装备制造业企业零部件(低固体分、溶剂型等挥发性有机物含量高的涂料,含传统含铬钝化等污染大的		

		前处理工艺的企业，使用限制类制冷剂生产的企业）、新材料（含化学反应的合成材料生产，含湿法刻蚀工艺的光电材料生产企业）、电子信息（硅原料、多晶硅电池片、单晶硅电池片生产企业，印刷线路板生产企业，废气产生量大的芯片制造，电路板生产企业，线路板拆解企业）、其他行业（环境保护综合名录所列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生产企业，其他各类不符合园区定位或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企业，纯电镀等污染严重企业，制革、化工、酿造等项目或其他污染严重的项目，废水含难降解有机物，或工业废气中含三致、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水质经预处理难以满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的项目；产生废气中含难处理的、排放致癌、致畸、致突变物质的项目，排放汞、铬、镉、铅、砷五类重金属废水或废气的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园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按照规划和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进行管控。	本项目水污染物总量在六合区污水处理厂总量中平衡；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颗粒物，总量在六合区内平衡；项目实施后将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	相符
	环境风险防控	（1）园区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演练	园区已建立环境应急体系，完善了事故应急救援体系，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相符
		（2）生产、使用、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事业单位，应当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拟制定风险防范措施，编制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相符
		（3）加强环境影响跟踪监测，建立健全各环境要素监控体系，完善并落实园区日常环境监测与污染源监控计划。	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将落实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	相符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 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均须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能耗、污染物排放、资源利用等均能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相符
	(2) 按照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执行。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省能耗及水耗限额标准执行。	相符
	(3) 强化企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园区建设，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将加强清洁生产管理，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	相符

4、本项目与其他相关文件相符性分析

(1) 与《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 号）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经济开发区，污染防治措施完备，污染物能达标排放符合文件规定。

(2) 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

根据《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评价区域评估报告》，项目符合文件要求。

(3)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与《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9]36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批准：(1)建设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不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2)所在区域环境质量未达到国家或者地方环境质量标准，且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3)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法确保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或者未采取必要措施预防和控制生态破坏；(4)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未针对项目原有环境污	本项目类型及其选址、布局、规模等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本次改扩建针对现有项目提出了有效的防治措施；本项目基础资料均由建设单位提供，符合相关要求。

		染和生态破坏提出有效防治措施；(5) 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2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本项目无废气和废水排放，固废可合理处置，无需申请总量，符合相关要求。
	3	(1) 规划环评要作为规划所包含项目环评的重要依据，对于不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项目环评，依法不予审批。(2) 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对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除民生项目与节能减排项目外，依法暂停审批该地区新增排放相应重点污染物的项目环评文件。	本项目符合《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2018-2030）》和《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规划；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符合相关要求。
	4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符合相关要求。
	5	(1) 禁止建设不符合全国和省级港口布局规划以及港口总体规划的码头项目，禁止建设不符合《长江干线过江通道布局规划》的过长江通道项目。(2)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禁止在风景名胜区核心景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项目。(3)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项目，以及网箱养殖、旅游等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投资建设项目。(4) 禁止在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排污口，以及围湖造田、围海造地或围填海等投资建设项目。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挖沙、采矿，以及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投资建设项目。(5) 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范围	本项目符合《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2018-2030）》和《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龙池片区）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规划；本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国家湿地公园；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符合相关要求。

	内投资建设除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项目、生态保护修复和环境治理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军事国防项目以及农牧民基本生产生活等必要的民生项目以外的项目。	
	（4）与《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号）的相符性的分析 文件要求：“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是企业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安全环保过程管理的第一责任人。企业要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要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申请备案时，对废弃危险化学品、物理危险性尚不确定、根据相关文件无法认定达到稳定化要求的，要提供有资质单位出具的化学品物理危险性报告及其他证明材料……企业要对脱硫脱硝、煤改气、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RTO焚烧炉等六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要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本项目依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将产生废切削液、废乳化液、废液压油及废磁悬液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环评要求企业按以上要求在运营过程中切实履行好自身主体责任，配合相关部门积极有效开展环境保护和应急管理工作。严格落实环境风险评估、环境应急预案编修报备和环境应急演练等环境风险防控制度，确保环境应急物资器材准备充足，环境应急处置措施切实有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始于 1952 年，前身为南京线路器材厂，原址位于南京市和燕路 49 号。2011 年 12 月，南京市政府下发了《市政府关于印发绿色都市建设十大行动计划的通知》（宁政发〔2011〕276 号），通知的第五大行动计划《南京市主城区域工业布局调整行动计划》中，明确指出南京市将以 2014 年南京青奥会举办为契机，大力推进长江以南、绕城公路以内区域工业布局调整，加快主城区域工业企业“退城入园”，进一步减少污染，促进企业提档升级，扩展企业发展空间，实现扩张性增长和产品技术的升级换代。 响应上述文件要求，南京线路器材厂对位于和燕路的工厂进行了异地建设及转型升级整体搬迁，选址于六合经济开发区龙华西路 9 号，建设了“年产电力金具 1560 万套（付）项目”（以下称现有项目），建设单位 2013 年 10 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环评报告书，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六环书复[2013]20 号），并于 2017 年 1 月通过六合生态环境局环保验收（六环验收[2017]05 号）。 为进一步适应市场需要，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现拟建“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项目”（以下称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龙华西路 9 号的现有厂房内，不新增用地，目前已取得南京市六合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六工信备[2021]11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第 253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国家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一、69 通用设备制造业-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建设方委托南京绿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司认真研究了项目有关材料，并组织技术人员进行实地踏勘和调研，收集和核实了有关材料，按照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	---

评价的有关规定和有关环保政策、技术规范，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上报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龙华西路9号；

建设性质：扩建；

建筑面积：1350m²（位于现有厂房内）；

投资总额：1000万元；

职工人数：10人（员工从现有项目调配，不新增员工）；

工作制度：1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00天，全年工作时间2400小时；

行业类别：[C3482]紧固件制造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从事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产品主要为锚栓和地脚螺栓，产品方案见表2-1。

表 2-1 本项目产品方案（t/a）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锚栓	M36,M42,M48,M56,M64	5800	2400
2	地脚螺栓	M36,M42,M48,M56,M64	200	2400

4、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见表 2-2，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3。

表 2-2 本项目原辅材料表

名称	规格	年用量（t/a）	主要成分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t/a）
圆钢	Φ 35	1000	42CrMoA	原材料区	200t
圆钢	Φ 40	1500	42CrMoA	原材料区	200t
圆钢	Φ 48	1650	42CrMoA	原材料区	200t
圆钢	Φ 55	850	42CrMoA	原材料区	200t
圆钢	Φ 65	1150	42CrMoA	原材料区	200t

乳化液	-	240kg/a	水、矿物油	仓库	240kg
切削油	M-102	120kg/a	矿物油	仓库	120kg
液压油	-	500kg/a	矿物油	仓库	500kg
探伤载液	FM-3	200kg/a	矿物油	探伤机	100kg
荧光磁粉	LY-2300	1kg/a	铁粉，树脂， 荧光颜料	探伤机	1kg

表 2-3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化学名	物化性质	危险特性	毒性
1	乳化液	一种含矿物油的半合成加工液产品，化学成分包括：水、基础油（矿物油、植物油、合成酯或它们的混合物）、表面活性剂、防锈添加剂、极压添加剂、摩擦改进剂（减摩剂或油性添加剂）、抗氧化剂等	可燃	-
2	切削液	黄棕色液体，在 15℃密度 1t/m ³ ，pH 值 9.65，在水中乳化。	可燃	-
3	液压油	用于机械的摩擦部分，起润滑和密封作用。也用于金属表面，起填充空隙和防锈作用。主要由矿物油（或合成润滑油）和稠化剂调制而成。	可燃	-
4	探伤载液	无色透明液体，油基和添加剂的混合物。相对密度0.75-0.85，闪点不低于94℃	蒸气与空气混合会发生爆炸	大鼠吸入 LC ₅₀ : 49ppm/4 小时
5	荧光磁粉	铁粉、树脂、荧光颜料、表面活性剂的混合物	-	-

5、主要设备

建设单位此次新增设备约 30 台，其中 9 套用于本项目，其他用于现有项目的设备更新。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详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所在车间/工序）
1	中频调质电炉	KGPS-400	1	热处理
2	圆盘锯	CNC-75	1	下料
3	倒角打标车床	YSGS-6	1	倒角打标
4	无心车床	WXC80Y	1	车外圆
5	滚光矫直机	JY60	1	滚光矫直
6	磁粉探伤机	CDW-12000	1	探伤
7	滚丝机	ZC28-63	2	滚丝
8	拉力机	ZTLW-3000Z	1	拉力测试

表 2-5 现有项目的设备更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所在车间/工序)
1.	筛沙机	-	1	用于替换现有项目设备
2.	八粒柱橡胶安装专机	-	1	
3.	滚丝机	-	1	
4.	输送带	-	3	
5.	数控加工中心	-	1	
6.	自动焊接机	-	1	
7.	滚丝机	-	1	
8.	中频回火炉	-	1	
9.	圆盘锯	-	2	
10.	间隔棒装配线	-	1	
11.	碗头加工专机	-	2	
12.	打磨机	-	1	
13.	电动螺旋压力机	-	1	
14.	枪钻专用修模机	-	1	
15.	输送线	-	1	
16.	箱式加热炉	-	1	
17.	数控剪板机	-	1	
18.	无心车床	-	1	
19.	滚光矫直机	-	1	
20.	中频淬火炉	-	1	
21.	微机控制卧式锚栓在线综合检测试验机	-	1	
22.	全自动上下料传输分拣机	-	1	
23.	数控抛光机	-	1	

6、项目工程组成表

表 2-6 本项目扩建前后主体工程及公用辅助工程

类别	功能类别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依托可行性
		扩建前	扩建后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74391.39 m ²	面积不新增	新增生产线在现有厂房内布置	-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5424.84 m ²	-	依托现有	人员不增加，办公区域依托可行
	实验区	8025.92 m ²	-	依托现有	-
	食堂	3615.92 m ²	-	依托现有	-
	空压站	192 m ²	-	本项目不涉及气体使用	-
	氮气间	厂房内	-		-
	混合气站	400 m ²	-	CO ₂ 和氩气、氧气站	-

		木工房	320	-	依托现有	-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用水量 86363t/a	用水量 86663t/a	新增用水 300t/a	依托现有市政给水管网，依托可行	
		排水系统	排水量 62800t/a	不新增排水量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	
		供电系统	2748 万 kw.h/a	300 万 kw.h/a	新增用电量 300 万 kw.h/a	依托现有电网， 依托可行	
贮运工程		油品库	225m²	不新增	依托现有	本项目产能较小， 依托可行	
		成品库	18696 m²	不新增	依托现有		
		废料库	795 m²	不新增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且不新增生活污水。 现有项目污水排口2个（东西厂区各一个），雨水排口8个，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的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六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2）一级A标准后，排入滁河。			无新增废水产生及排放。	
		废气处理	共5个排气筒：熔炼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进入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过3个15m 高排气筒排放；抛光打磨工序产生的废气经收集进入水幕除尘处理后，经过15m 高排气筒排放。切割工序废气经脉冲除尘器后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及废气排放	1、铸造无组织异味气体经收集后，增加 UV 光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原喷砂、研扫无组织废气经收集后经水幕除尘设施除尘后，经15m 高排气筒排放；	以新带老工程	
		噪声处理	厂房隔声、设备减振			/	
		固废处理	危废堆场	70 平方米	70 平方米	无变化	本项目新增危废量小，现有危废堆场可满足暂存要求，依托可行
5、项目用排水平衡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生产过程淬火工序使用水淬火，循环使用，挥发损耗后定期补充，补充水量约 300t/a，无生产废水排放。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本项目员工从现有项目中调配，不新增员工。 工作制度：年工作天数 300d，每天 8h，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7、周边环境概况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分为东西厂区，中间为新港湾路，本次扩建项目位于西厂区，四周均为道路，东南侧隔新满港湾路为南京捷迅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南侧隔虎跃西路为南京友邦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公司西侧隔龙须湖路为刘坝沟河、北面为隔龙华西路为云华雅园。 项目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 8、厂区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公辅工程等均依托现有，生产线位于现有厂房内，面积约 1350m²，生产设施成 U 形布设，位于二号厂房内北侧，方便物料的运输和交通联系，平面布置合理。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工艺流程 （1）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施工期仅为生产设备的安装调试，无土建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时间短，对外环境影响很小，施工结束后影响即消失。 （2）运营期 本项目产品分为锚栓和地脚螺栓。 锚栓生产工艺线路：圆钢热处理（电加热，水冷却）-圆盘锯下料-无心车床车外圆-矫直-磁粉探伤-倒角打标-滚丝-拉力机测试-包装；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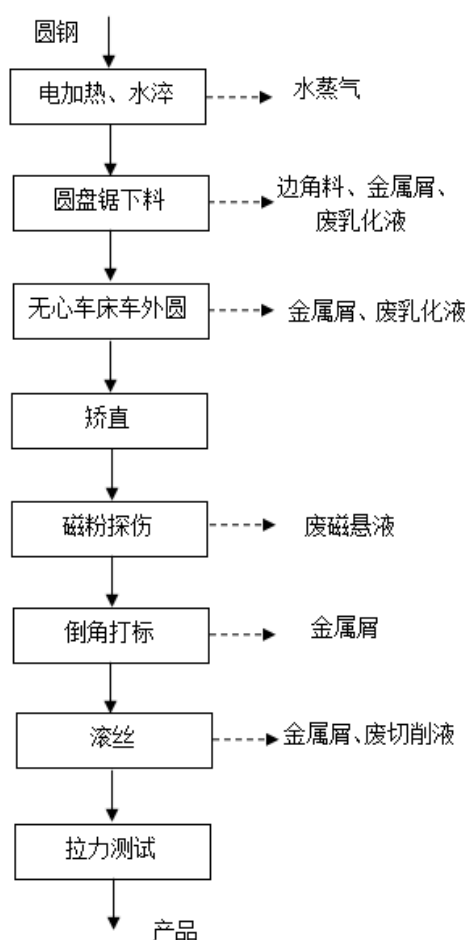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锚栓的工艺描述:

- ①对外购圆钢按国家标准批次检验外观，规格牌号；
- ②热处理：使用中频电炉加热，后进行淬火固溶处理（圆钢进孔道后喷水雾），经此调质处理后性能达到 8.8 或 10.9 级，对热处理的进行批次检验，主要为力学性能试验；此过程产生的淬火废气成分为水蒸气 G1；
- ③下料：材料长度约 6m，使用圆盘锯，按图纸要求执行切割至规定长度；此切割过程使用乳化液冷却，产生废乳化液 S1 和金属屑 S2；
- ④车外圆：使用无心车床，把圆钢的外圆精加工至螺纹中径尺寸；此过程产生废乳化液和废金属屑；
- ⑤滚光矫直：滚光矫直机对精加工后的圆钢，使用圆钢曲率和粗糙度满足要求；

	⑥磁粉探伤：使用荧光磁粉探伤机，对矫直后的圆钢进行 100%检测，磁粉探伤机工作原理：把待测物置于探伤机的强磁场中使之磁化，若物体表面或表面附近有缺陷（裂纹、折叠、夹杂物等）存在，由于它们是非铁磁性的，对磁力线通过的阻力很大，磁力线在这些缺陷附近会产生漏磁。当将导磁性良好的磁粉（通常为磁性氧化铁粉）施加在物体上时，缺陷附近的漏磁场就会吸住磁粉，堆集形成可见的磁粉痕迹，从而把缺陷显示出来；探伤液减少需定期添加，循环使用，定期更换，会产生废磁悬液； ⑦倒角打码：倒角机对圆钢两端倒角后，再使用激光打码机打码；倒角过程产生废金属屑； ⑧滚丝：使用滚丝机对圆钢两端进行滚丝，对螺纹进行批次检验；此过程产生废切削液、废金属屑； ⑨检测：检测包括螺纹检验和拉力测试，使用止规和通规对螺纹进行批次抽检；使用拉力机对锚栓进行拉力检测，100%检测其抗拉指标； 对检测合格的锚栓包装入库。 其他产污环节：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 地脚螺栓 地脚螺栓生产工艺：材质检验-热处理-下料-车外圆-矫直-滚丝-倒角打码-检验-包装入库。 地脚螺栓生产和锚栓生产相似，但无磁粉探伤和预应力拉力测试，热处理工序除了 40Cr 和 42CrMo 两种材质需要，其余常用 Q235、Q345、35、45 四种材质无需热处理，其余步骤同锚栓生产过程，产污环节参照锚栓生产过程。
--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一、现有项目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的“年产电力金具 1560 万套（付）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取得南京市六合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六环书复[2013]20 号），并于 2017 年 1 月通过六合生态环境局环保验收（六环验收[2017]05 号）。 二、排污许可手续履行情况： 现有项目曾于 2017 年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320116-2017-000008-B，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现有项目为“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 其他”，为登记管理，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回执编号：913201161348854306002X。登记回执见附件。 三、现有项目概况 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投资 120850 万元，在六合经济开发区内购地进行异地新建“年产电力金具 1560 万套（付）项目”，已建成各种电力金具产品的铸造、锻压、下料、焊接、加工、热处理、装配生产线、生产厂房及公用动力设施、试验车间、科研办公楼及倒班楼、食堂等后勤生活服务设施、厂区道路、室内外活动场地、停车场、绿化及管网等。本项目占地面积：229161 平方米；建筑面积：154089.14 平方米，年产各种电力金具 1560 万套（付）。 四、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京线路器材有限公司西厂区主要包括 2 栋联合厂房，联合厂房一为成品仓储区；联合厂房二为生产区，下设 3 个车间：铸造车间、型材车间、锻件及板材联合车间。其中铸造车间又包括：铸造工段（熔炼、铸造、打磨清理等工序）、机加工工段、铸件热处理工段和装配仓储工段；型材车间又包括：玛铁工段、机加工工段、焊接工段；锻件及板材联合车间又包括：下料工段、机加工工段、热处理工段。 1、铸造车间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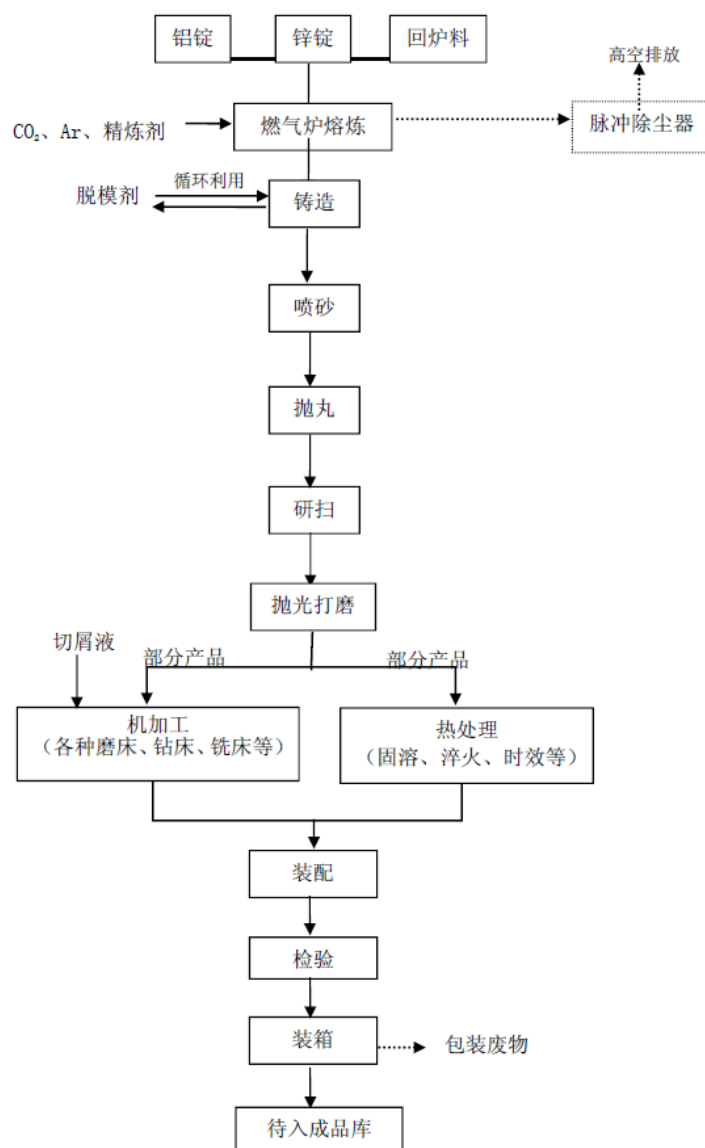


图 2-2 现有项目铸造车间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简述：

（1）熔炼工序

外购的铝锭、锌锭运至熔炼工段区，采用天然气集中熔化炉熔化；锌合金的熔炼采用倾转熔化炉完成；铸件熔化后，在立式精炼机里进行精炼除气处理。

熔炼工段设置合金检测室，配有硬度计、光谱仪、全相显微镜等设备，对铸造前合金溶液的金相和化学成分分析，检验合格后合金溶液用叉车和转运包运至铸造工序。

（2）铸造工序

铸造工序实行分道作业，主要由大件压铸造、小件压铸造、低压铸造、重力

	铸造以及砂型铸造等部分组成。 小件压铸造：利用卧式冷室压铸机完成导线间隔棒本体、线夹、盖板等铸件的压铸成型；使用电保温炉配合冷室压铸机使用； 大件压铸造：使用大型卧式冷室压铸机完成大型多分裂间隔棒框板及汽车用压铸件的压铸成型； 以上压铸机均配置有自动给汤机及自动喷雾机 （3）打磨清理工序 打磨清理工段区位于铸造工段区的北侧，采用隔墙将清理打磨区与铸造工段区、机加工工段区隔开，以防打磨粉尘扩散至其他工段，并且采用全室通风与工位局部抽风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打磨粉尘的处理，改善车间工作环境。 采用冲床及立式带锯床来去除浇冒口及较厚的飞边毛刺等，再分别转运至抛丸研扫工位，利用抛丸机和研扫机进行抛丸处理；或运至打磨清理工位利用砂轮机、双头砂带机、双速抛光机行清理打磨，最后再将半成品铸件送到机加工工段或热处理工段。 （4）机加工工序 机加工工段主要承担跳线间隔棒、悬垂线夹、防震锤等电力金具的加工任务、检测等生产任务，设置为间隔棒加工区、铸件加工区和变电金具加工区。 （5）铸件热处理工序 铸件热处理工段主要承担铝制悬垂线夹、间隔棒、耐张线夹等零件的固溶、时效热处理任务。叉车将铝合金铸件（铝制悬垂线夹、间隔棒、耐张线夹等零件）转运至热处理工段区，采用淬火炉进行固溶热处理，加热温度为 $535\pm 5^{\circ}\text{C}$，保温 4h 后热水冷却。采用台车式时效炉对铸件进行时效热处理，加热温度 $250\pm 5^{\circ}\text{C}$，保温 6h，空冷。当热处理量较小的时候，采用井式回火炉和电热鼓风干燥箱，分别进行固溶时效处理。 （6）装配仓储工段 铝制品件的装配检验区位于联合厂房二的东面 4 跨（即铸造车间）的北部，面积约 5842m^2。自制的铝制品件由叉车运入工段，在暂存区先进行相应的清理打磨工作。采用电动工具在固定装配台上进行工件的装配工作。主要设备采用开式可倾压力机及单柱校正液压机。装配完成的工件通过叉车转运至装箱区进行装箱
--	--

工作。

2、型材车间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型材车间内设置为下料成型工段、加工工段和焊接工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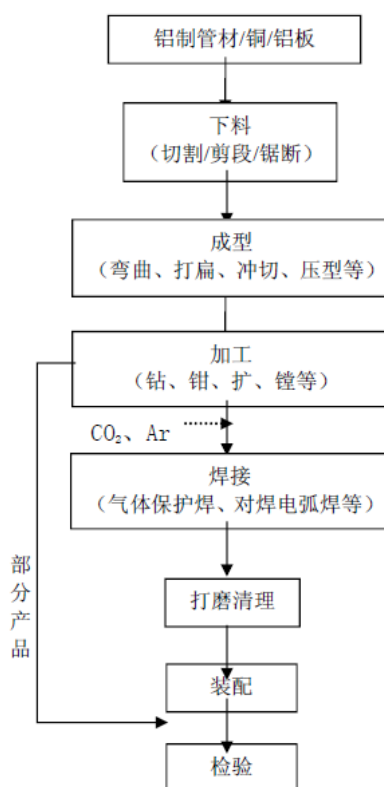


图 2-3 型材车间主要工艺流程

主要工艺说明：

(1) 下料成型工序

1) 铝型材类：

①采用带锯床及剪板机完成液压型耐张线夹及液压型设备线夹所需型材及板材的下料；

②采用压力机完成设备线夹型材的弯型；

③采用摩擦压力机完成线夹端头的打扁；

④采用压力机对制件进行打厂标钢字；

⑤采用数控旋压机完成屏蔽球的旋压成型；

⑥采用剪板机完成铜片及铝片的剪切下料，采用铝切割机完成螺栓型设备线夹及均压环连接板等较厚铝板的剪切下料；

2) 均压环类：

	①采用弯管机完成均压环环体用定尺铝管的弯管； ②采用冲床及液压机完成均压环支架用定尺铝棒或铝管的弯型及打扁； ③采用立式钻床及摇臂钻床完成均压环支架的钻孔； ④采用圆盘锯完成支架前端的斜切及部分铝型材的切断； ⑤均压环连接板的下料位于相邻一侧有色金属下料工段完成。 3) 地脚螺栓类： ①采用卧式带锯床及剪断机完成直径大于 30 的棒料的下料； ②采用钢筋弯曲机完成棘爪的弯曲成型； ③采用缩径机完成地脚螺栓螺杆的弯曲及缩颈成型； ④采用四头半自动火焰切割机，完成地脚螺栓连接板的切割下料及垫片用板的条料下料；并利用剪断机将条料剪断成地脚螺栓垫片用小方板。 (2) 加工工段 加工工段主要承担零部件玛铁螺栓式耐张线夹、玛铁悬垂线夹等加工工序，主要为型材钻尾孔-扩孔-柄部孔加工-待组装。 钻尾孔工序采用卧式车床改造专机加工；扩孔采用卧式车床装夹专用刀具加工；柄部工序小孔采用机械式冲床直接冲孔，大孔加工利用立式钻孔加工。 (3) 焊接工段 焊接工段主要承担液压型耐张线夹、双导/单导设备线夹、均压环、板制件-联板、地脚螺栓（杆式及笼式）以及铜铝过渡设备线夹等产品的焊接、打磨任务。 焊接方法主要采用气体保护焊、对焊等。箍架、地脚螺栓及均压环由于外形尺寸及重量较大，其工序间的起运采用行车及悬挂式起重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起吊，过跨或跨车间采用叉车或拖车进行转送。 3、锻造及板材车间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该车间由露天钢材库、切割下料工段、冲压工段、锻造工段四部分组成。 锻造及板材车间主要工艺流程见图 2-4：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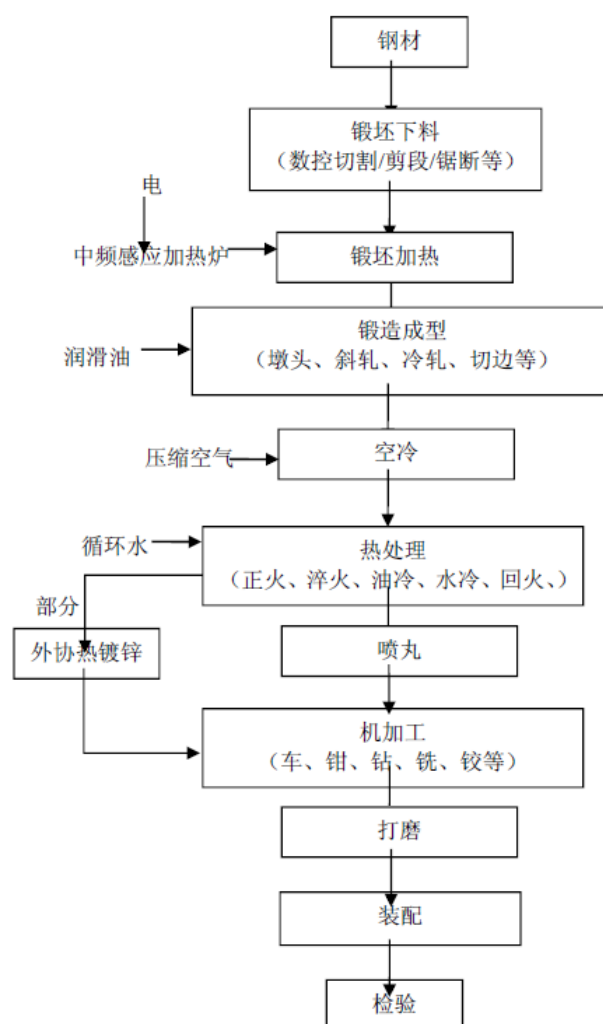


图 2-4 锻造车间主要工艺流程

(1) 下料工段

本工段承担数控气割类板制件，如联板、DB 调整板、QY 牵引板、 $\delta > 12\text{mm}$ 的板制件（PT 调整板、P 和 PD 型挂板、UB 挂板、Z 和 ZS 型挂板、PS 型挂板）、跳线悬垂线夹框架、其它无法冲裁的非标板件等板制件等的切割下料，球头挂环、U 型挂环、延长环、延长拉杆、挂板的锻造和冲压等生产任务。

1) U 型挂环类工艺流程：

工艺说明：原材料采用精拔棒料，下料采用金属圆盘锯，下料后的坯料采用中频感应加热炉整体加热，坯料加热温度为 $1180\text{--}1200^{\circ}\text{C}$ 。设备的冷却采用软化循环冷却水。U 型挂环锻造共采用 1 条自动化锻造生产线，其中坯料两端镦头采用冲床，辅以专用斜滑块平锻模具实现两端同时镦头。预锻、终端、热切边冲

	孔采用自动热模锻压力机，实现一锤多工步同时锻造。热弯成形采用开式压力机，然后采用原有冲床整形打厂标钢字。对于有正火要求的工件，采用箱式炉进行余热正火热处理。由于本工段生产节拍较快且工件终锻温度大于 900℃，因此工件在各工序间的传送采用专用锻压机械手完成。 热处理完的工件进行集中喷丸处理，去除氧化皮和毛刺，最后送加工工段镗孔倒角。 2) 球头挂环工艺流程： 工艺说明：U 型挂环类工艺基本一致，不再赘述； 3) 挂板工艺流程： 采用液压剪板机将钢板剪断为长条料、再剪切为短条料，再利用冲床冲孔和长槽，利用原有反射炉加热，冲床热弯，然后整形打厂标，最后清理打磨。 4) 切割类板制件工艺流程 (1) 采用四头火焰切割机、数控火焰切割机及双头数控精细等离子切割机，完成钢板的切割下料。 (2) 其他直条型板件用半自动火焰切割机机完成； (3) 板制件中间孔的坡口加工采用仿形切割机完成； (4) 火焰切削气源为氧气、天然气，等离子切割气源主要为氧气，由厂区氧气站及市政天然气供应； (5) 车间内部跨内运输选用桥式起重机，半门吊；跨间运输采用托盘搬运车完成；下料后的工件进入集中存储区，然后统一用电瓶拖车送入加工或焊接工段。 (2) 加工工段 本工段主要承担钢制球头挂环、挂板、板制件、U 型环、钢锚、地脚螺栓杆牵引板、调整版、联板等产品的加工任务。其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1) 锻、冲类零部件，主要部件有：U 型挂环、延长拉杆（无弯曲工序）、整锻钢锚（单头镦头或直接锻）、球头挂环等，其大概工艺过程为：备料-钳-锻造-检查-钳/钻-锻造-正火-检查-委外镀锌-组装入库； 工艺说明：锻造毛坯采用圆盘锯锯断，采用台钻钻中心孔，数控卧式车床车外圆及沉槽。 深孔加工采用卧式回转三轴四工位钻专机进行加工。该设备设四个工位，即：
--	---

	上下件工位、钻孔工位、扩孔工位及倒角工位；精铰加工采用 1 台立式钻床完成。 2) 地脚螺栓类零部件，其工艺流程：备料-下料-车床-滚丝-装配； 地脚螺栓生产区按照工艺流程顺序进行布置。采用带式锯床对工件锯断，卧式车床车端面及外圆，滚压机滚扎螺纹。视产品需要进行焊接和组装，工件的起吊采用 KBK，工件工序间的转运采用专用电动轨道小车。 (3) 热处理工段 本热处理工段主要承担球头挂环、U 型挂环、挂板等锻件的余热正火、调质热处理任务。 余热正火采用一条输送带式余热正火线。余热正火线连接在锻造线后面，工件锻造完成后直接输送到正火线上，控制冷却速度和保温时间，使工件缓慢冷却到 500℃，然后出炉空冷，获得铁素体和珠光体组织。 4、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现有项目运行期工艺废气排放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熔炼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 NO_x，抛光打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切割工序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 (2) 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生产废水和雨水。食堂废水隔油隔渣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滁河。 现有项目水平衡：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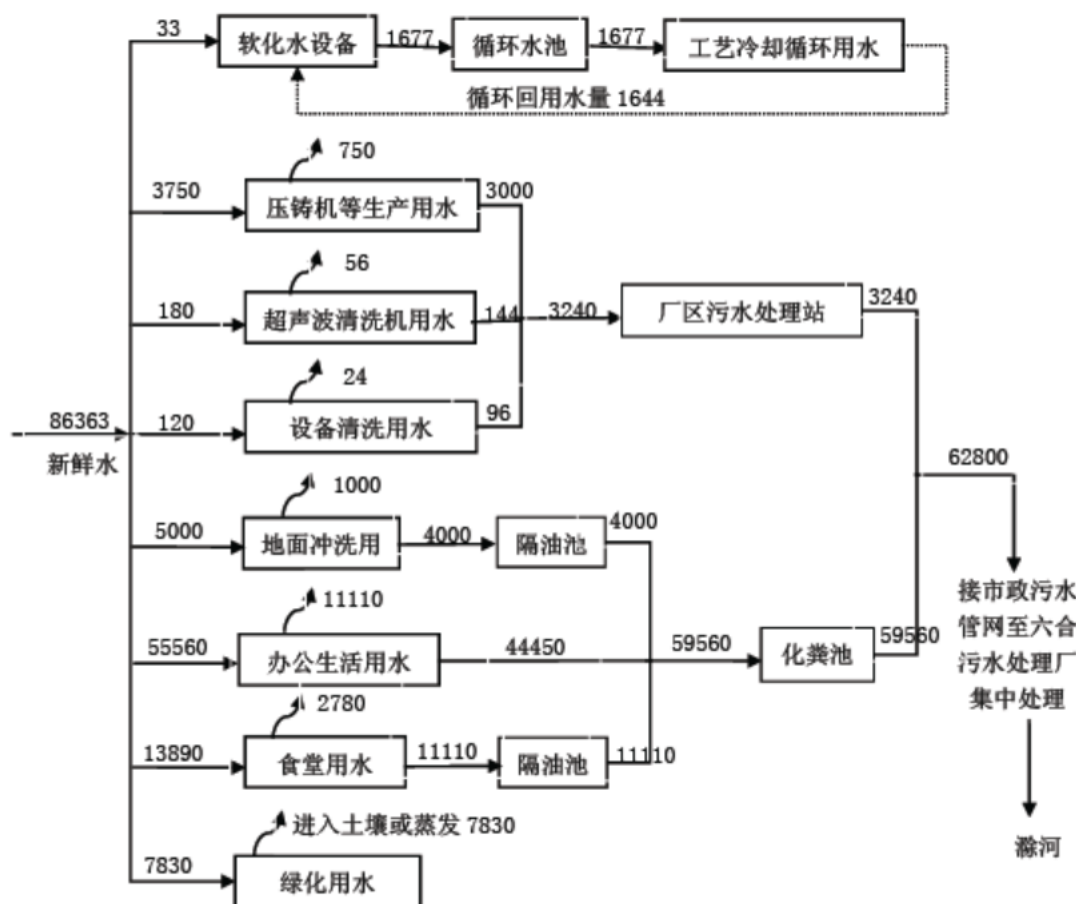


图 2-5 现有项目水平衡图

③噪声

现有项目主要噪声源包括各类机床机加工、空压机压缩空气等工序产生的各类噪声。项目均采用低噪声型设备，并采用减振、厂房隔音消声和距离衰减的措施降低噪声。

④固废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熔炼废渣、废砂、机加工废屑、废切屑液、包装废弃物、切割边角料、焊接废料、锻造工艺中的废润滑油、热处理过程中的废油渣、废手套、废乳化液、粘油污废弃物、废油脂、喷丸产生的废钢丸、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等。

3、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根据 2021 年 4 月 30 日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宁联凯（环境）第 2104348 号），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如下：

(1) 废气:

现有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 运行期工艺废气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熔炼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 NO_x, 抛光打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切割工序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焊接烟尘等。

现有项目污染治理措施见表 2-7。

表 2-7 现有项目污染治理措施

排气筒编号	排放源	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规律
FQ-01	熔炼工段	颗粒物、NO _x	脉冲除尘+15m 排气筒	间歇
FQ-02	熔炼工段	颗粒物、NO _x	脉冲除尘+15m 排气筒	间歇
FQ-03	熔炼工段	颗粒物、NO _x	脉冲除尘+15m 排气筒	间歇
FQ-04	抛光打磨工段	颗粒物	水幕除尘+15m 排气筒	间歇
FQ-05	切割工段	颗粒物	脉冲除尘+15m 排气筒	间歇
无组织	喷砂、研扫	颗粒物	旋风除尘+无组织	间歇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净化器+无组织	

根据检测报告(宁联凯(环境)第 2104348 号), 各废气排口及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2-8 和表 2-9:

表 2-8 现有项目有组织监测结果

位置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达标情况
熔炼工段	FQ-01	颗粒物	1.2	0.0168	240	0.77	达标
		NO _x	10	0.139	120	3.5	达标
	FQ-02	颗粒物	1.9	0.0192	240	0.77	达标
		NO _x	6	0.0611	120	3.5	达标
	FQ-03	颗粒物	2.3	0.258	240	0.77	达标
		NO _x	6	0.0672	120	3.5	达标
抛光打磨工段	FQ-04	颗粒物	2.0	0.0298	120	3.5	达标
切割工段	FQ-05	颗粒物	3.6	0.0427	120	3.5	达标

注: 上表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取监测结果的最大值。

表 2-9 现有项目无组织监测结果

监测点	监测指标	检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	------	------------------------	------	------

上风向 Q1	颗粒物	0.195	1.0	达标
下风向 Q2	颗粒物	0.461	1.0	达标
下风向 Q3	颗粒物	0.426	1.0	达标
下风向 Q4	颗粒物	0.470	1.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满足原环评排放标准要求，且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排放标准要求。

（2）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生产废水和雨水。食堂废水隔油隔渣后，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接管至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滁河。现有项目在东厂区及西厂区各设置 1 个污水排口。

根据 2021 年 4 月 30 日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报告（宁联凯（环境）第 2104348 号），西厂区总排口 pH 范围为 7.66，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动植物油、LAS 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32mg/L、6mg/L、1.31mg/L、0.46mg/L、1.39mg/L、0.12mg/L、0.11mg/L、ND；东厂区总排口 pH 范围为 7.6，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47mg/L、9mg/L、19.1mg/L、1.0mg/L、23.6mg/L、0.44mg/L。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最大日均浓度值分别为 0.077mg/L、0.06mg/L，符合《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 B 等级标准。

（3）噪声

根据检测报告（宁联凯（环境）第 2104348 号），现有项目的东西厂区边界噪声昼夜间最大监测结果分别为 56.7dB（A）和 46.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熔炼废渣、废砂、机加工废屑、废切屑液、包装废弃物、切割边角料、焊接废料、锻造工艺中的废润滑油、热处理过程中的废油渣、废手套、废乳化液、粘油污废弃物、废油脂、喷丸产生的废钢丸、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等。

废切屑液、废润滑油、废油渣、废手套、废乳化液、粘油污废弃物均委托南京威立雅同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暂未产生，待产生后储存于厂内用于细菌培养；熔炼废渣、废砂、机加工废屑、包装废弃物、切割边角料、焊接废料、喷丸产生的废钢丸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现有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表 2-10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环评核定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实际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实际最终外排量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19.17	1.76	1.76
	NO _x	1.28	1.27	1.27
废水	废水量	62800	55000	55000
	COD	3.77	2.63	2.75
	SS	1.26	1.14	0.55
	NH ₃ -N	0.94	0.18	0.275
	TP	0.06	0.022	0.0275
	TN	/	/	0.825
	动植物油	0.19	0.089	0.055
	石油类	0.19	0.0025	0.055
	LAS	0.02	0.0039	0.0275
固废	熔炼废渣	50	50	0
	废砂、废钢丸	0.6	0.6	0
	废金属屑	350	350	0
	废包装物	10	10	0
	边角料	80	80	0
	焊接废料	4.6	4.6	0
	废模具	3	3	0
	除尘粉尘	1200	1200	0
	废水处理污泥	80	0.2	0
	废切削液/乳化液	1.5	2.9	0
	废润滑油	15	4	0
	废油渣	8	8	0
	废手套	/	0.3	0
	粘油污废弃物	/	/	0
	废油脂	5	5	0
	生活垃圾	347	347	0

注: 现有项目实际排放量来源于验收报告数据, 水污染物最终外排量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中 A 标准进行计算。

4、现有项目存在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结合现有项目环评报告书及验收报告, 现有项目存在问题及以新带措施如

	下： （1）现有项目铸造车间的喷砂、抛丸和研扫产生的粉尘原来处理方式是经设备自带旋风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考虑到现有除尘效率存在安全隐患，应安监部门要求，已对旋风除尘器拆除，对这类粉尘密闭收集后经湿法水浴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现有项目压铸工序产生的废气，原来未处理，在直接车间内直接排放，由于压铸工序使用水性脱模剂，其高温压铸时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水蒸气，因脱模剂长时间循环使用会产生少量异味，现在在压铸机上方增加密闭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解+活性炭进行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以降低异味的影响。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00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及达标判定

根据《2020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建成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304 天，同比增加 49 天，达标率为 83.1%，同比上升 13.2 个百分点。其中，达到一级标准天数为 97 天，同比增加 42 天；未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为 62 天（其中，轻度污染 56 天，中度污染 6 天），主要污染物为 O₃ 和 PM_{2.5}。各项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PM_{2.5} 年均值为 31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22.5%；PM₁₀ 年均值为 56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18.8%；NO₂ 年均值为 36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14.3%；SO₂ 年均值为 7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30.0%；CO 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为 1.1mg/m³，达标，同比下降 15.4%；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为 44 天，超标率为 12.0%，同比减少 6.9 个百分点。

表 3-2 区域空气质量年评价达标的指标项目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35	88.5	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	75	/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6	70	80	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	150	/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40	90	达标
	98 百分位日均值	/	80	/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达标
	98 百分位日均值	/	15	/	
CO	年平均质量浓度	/	4mg/m ³	/	达标
	95 百分位日均值	1.1mg/m ³	10mg/m ³	11	
O ₃	日最大 8h 均值	超标天数 44 天，超标率 12%			不达标

2、地表水环境

(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现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分别自建废水预处理装置和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南京六合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最终排入长江。

长江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SS 参照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3-3。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 无纲量

水体	类别	pH	COD	SS	氨氮	总磷（以 P 计）
长江	II	6~9	≤15	≤25	≤0.5	≤0.1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0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优良。纳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的 22 个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水质优良（III类及以上）断面比例 100%，无丧失使用功能（劣 V 类）断面。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城市主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继续保持优良，达标率为 100%。

长江南京段干流：水质总体状况为优，7 个监测断面水质均符合II类标准。

全市 7 条省控主要入江支流中，年均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或以上水平，其中 3 条水质为II类，4 条水质为III类。

滁河干流南京段：滁河干流南京段水质总体状况为轻度污染，7 个监测断面中，水质III类及以上断面比例为 71.4%，IV-V类水比例为 28.6%，无劣V类水。与上年相比，水质状况略有降低。

3、声环境

(1)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 2 类，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具体见表 3-4。

标准来源	类别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	60	50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2020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区域噪声监测点位 539 个。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为 53.9 分贝，同比上升 0.3 分贝；郊区区域环境噪声 52.8 分贝，同比下降 0.7 分贝。

全市交通噪声监测点位 247 个。城区交通噪声均值为 67.7 分贝，同比上升 0.3 分贝，郊区交通噪声 65.3 分贝，同比下降 2.0 分贝。

全市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 28 个。昼间噪声达标率为 99.1%，同比持平，夜间噪声达标率为 93.8%，同比上升 5.4 个百分点。

根据噪声监测结果，现有项目的东西厂区边界噪声昼夜间最大监测结果分别为 56.7dB（A）和 46.7dB（A），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现状声环境质量良好。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西路 9 号，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有居住区、农村地区人群较集中的区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
区、文化区，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5

表 3-5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 象	保护内 容	环境 功能 区	相对 厂址 方位	相对厂 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云华雅园	118.787770	32.319654	居民	8000 人	二类 区	N	100
华港雅园	118.787566	32.323008	居民	6000 人		N	430
垛石桥村	118.781960	32.320243	居民	120 人		NW	230
冯西村	118.782818	32.313787	居民	100 人		SW	250

2、声环境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华西路 9 号，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
声环境敏感目标。

3、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
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电磁辐射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无需对电磁辐射现状开展监测及评价。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无废气排放。现有项目大气污染物颗粒物、NO_x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3-6。厂界无组织颗
粒物及 NO_x 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具体标准值见表 3-7。

表 3-6 现有项目有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	--------------------------	-----------	------

颗粒物	20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表 2	
	NO _x	100		

表 3-7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 (单位: mg/m ³)		
污染物名称	厂界监控浓度限值	边界位置
颗粒物	0.5	边界外浓度最高点
NO _x	0.12	

2、废水排放标准

本次改建项目不新增员工, 无新增生活污水; 本次项目也无生产废水。

现有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后, 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处理后, 与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接入南京六合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后的达标尾水排入滁河。

现有项目废水接管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 中三级标准, NH₃-N、TP 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B 等级标准, 六合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中A 标准, 接管标准及排放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8 接管标准及尾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接管标准	标准来源	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1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2	COD	500		50	
3	SS	400		10	
4	NH ₃ -N	45		5 (8) *	
5	TP	8		0.5	
6	TN	70		15	
7	石油类	20		1	
8	动植物油	100		1	

*: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控制指标。

3、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施工期作业现场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排放限值。

表 3-9 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厂界名称	执行标准	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项目厂界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70	55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具体见表3-10。									
	表 3-1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值一览表 单位：dB（A）									
	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2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固废控制标准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 订）的相关要求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 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中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 2020)》中相关要求。									
	项目建成后，各种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3-11。									
	表 3-11 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总量 控制 指标	污染物 种类	污染物名 称	现有项目 批复量	改建项目			以新 带老 削减 量	全厂接 管排放 量 ^[1]	全厂最终 外排环境 量 ^[2]	外排 环境 增减 量
	水污染 物	废水量 (t/a)	68000	0	0	0	0	68000	68000	0
		COD	3.77	0	0	0	0	3.77	3.4	0
		SS	1.26	0	0	0	0	1.26	0.68	0
		NH3-N	0.94	0	0	0	0	0.94	0.34	0
		TP	0.06	0	0	0	0	0.06	0.034	0
		TN	/	0	0	0	0	/	1.02	0
		动植物油	0.19	0				0.19	0.068	0
		石油类	0.19	0	0	0	0	0.19	0.068	0
	大气有 组织	颗粒物	19.17	0	0	0	3.65	0	15.52	0
		NO _x	1.28	0	0	0	0	0	1.28	0
	固体废 物	熔炼废渣	0	0	0	0	-	-	0	0
		废砂、废钢	0	0	0	0	-	-	0	0

	丸								
	废金属屑	0	5	5	0	-	-	0	0
	废包装物	0	0	0	0	-	-	0	0
	边角料	0	15	15	0	-	-	0	0
	焊接废料	0	0	0	0	-	-	0	0
	废模具	0	0	0	0	-	-	0	0
	除尘粉尘	0	0	0	0	-	-	0	0
	废水处理 污泥	0	0	0	0	-	-	0	0
	废切削液/ 乳化液	0	1.8	1.8	0	-	-	0	0
	废润滑油/ 液压油	0	0.5	0.5	0	-	-	0	0
	废磁悬液	0	0.1	0.1	0	-	-	0	0
	废手套抹 布	0	0.05	0.05	0	-	-	0	0
	含油污废 弃物/包装	0	0.5	0.5	0	-	-	0	0
	废活性炭	0	0	0	0	+1	-	0	0
	废油脂	0	0	0	0	-	-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	-	0	0

注：喷砂研扫无组织废气，以新带老措施后排放粉尘 0.3t/a，根据原环评及批复，原喷砂研扫粉尘排放量 3.95t/a，以此计算消减量 3.65t/a。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建议指标如下：

（1）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也无生产废水排放，因此无需申请总量。

（2）废气：

本项目无工艺废气排放，不新增大气污染物，无需申请总量；

以新带老措施，将抛丸研扫颗粒物收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量为 0.3t/a，在原环评及批复的总量范围内平衡，不需另外申请总量。

（2）固体废物：

本项目新增边角料及金属屑、粉尘、废切削液/乳化液、废液压油及废磁悬液；以新带老措施（处理压铸水性脱膜液的异味）产生废活性炭、废灯管和废催化剂，均可有效处置，零排放。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废气 根据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搬运、安装，会产生少量固废及噪声影响。固废统一收集处理；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安排时间等措施，减少污染影响，且施工期较短，对环境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故本次环评不对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做详细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本项目在磁粉探伤时使用的油基探伤载液，采用不易挥发的石油轻馏分的混合物，年使用量约 200kg，在挥伤机中的使用过程为密闭环境，挥发量可忽略不计，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现有项目在采取以新带老措施后，重新核算抛丸和研扫的废气有组织产生及排放情况，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年需要抛丸和研扫的物料量约 1000t/a，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机械行业系数手册此工序产生量为 2.19kg/t,因此抛丸和研扫废气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2.19t/a,收集效率约 90%，有组织废气排放量约 1.97t/a，废气主要为铝粉尘，从安全角度，本次除尘采用水幕除尘，处理效率取 85%，排放时间约 2000h/a，风量约 10000m³/h。现有项目改造后抛丸和研扫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现有项目抛丸和研扫有组织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 <table><tr><th rowspan="2">排气筒</th><th rowspan="2">排放量 (Nm3/h)</th><th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th colspan="3">产生情况</th><th rowspan="2">处理方法效率</th><th colspan="3">排放情况</th></tr><tr><th>浓度 (mg/m3)</th><th>速率 (kg/h)</th><th>产生量 (t/a)</th><th>浓度 (mg/m3)</th><th>速率 (kg/h)</th><th>排放量 (t/a)</th></tr><tr><td>6#</td><td>10000</td><td>颗粒物</td><td>99</td><td>0.99</td><td>1.97</td><td>水幕除尘效率 85%</td><td>14.9</td><td>0.15</td><td>0.30</td></tr></table> 未收集到的粉尘约 0.22t/a，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淬火工序使用水量约 300t/a，损耗后定期补充，无工艺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不增加生活污水。建成后全厂水平衡见图 4-1：	排气筒	排放量 (Nm3/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方法效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3)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6#	10000	颗粒物	99	0.99	1.97	水幕除尘效率 85%	14.9	0.15	0.30
排气筒	排放量 (Nm3/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方法效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3)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6#	10000	颗粒物	99	0.99	1.97	水幕除尘效率 85%	14.9	0.15	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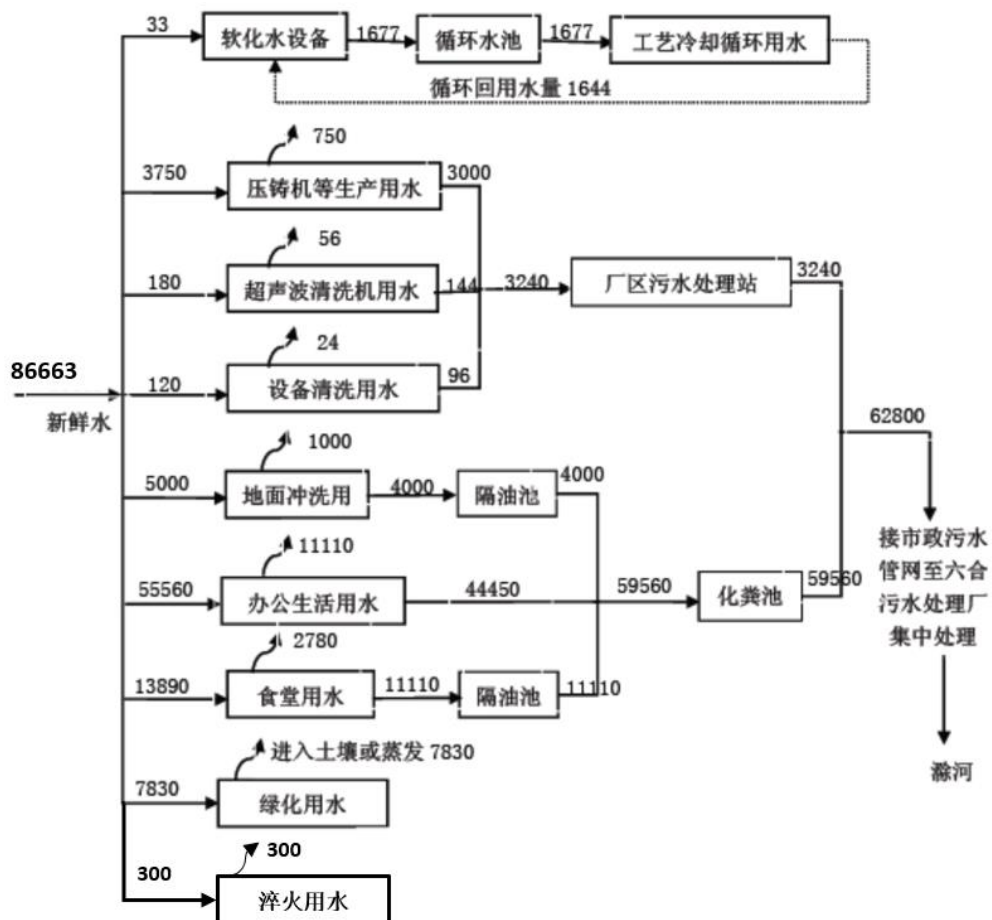


图 4-1 全厂水平衡图

3.噪声

(1) 噪声源

本项目新增生产设备包括中频调质电炉、圆盘锯、倒角打标车床、无心车床、滚光矫直机、磁粉探伤机、滚丝机、拉力机，本项目主要设备噪声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2。

表 4-2 主要噪声设备及源强

序号	噪声源名称	数量台/套	单台声级值 dB(A)	降噪效果 dB (A)	防治措施
1	圆盘锯	1	85	25	减振、厂房 隔声等降噪 措施
2	倒角打标车床	1	80	25	
3	无心车床	1	75	25	
4	滚光矫直机	1	75	25	
5	滚丝机	2	80	25	

6	拉力机	1	80	25	
---	-----	---	----	----	--

(2) 噪声预测达标情况

选取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计算过程如下：

①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A(r) = LA(r0) - A$$

式中： L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A(r0) ——r0 处 A 声级，dB(A)；
A——倍频带衰减，dB(A)；

②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

$$L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eqg——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③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eq = 10 \lg (10^{0.1 Leqg} + 10^{0.1 Leqb})$$

式中： Leqg——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④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故几何发散衰减：

$$L_{div} = 20 \lg (r/r0)$$

式中： r——预测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m)；
r0——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

本项目位于西厂区，其边界向外 50 m 无敏感目标，因此本次评价只考虑西厂区周界达标情况，考虑噪声距离衰减和隔声措施，预测结果见表 4-3。

表 4-3 西厂区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关心	噪声源	数量	单台噪	降噪措	离预测	叠加	背景	预测
----	-----	----	-----	-----	-----	----	----	----

点			声值 dB(A)	施 dB(A)	点距离 (m)	贡献值 dB(A)	值	值
东厂界	圆盘锯	1	85	25	260	40.1	54.2	54.4
	倒角打标车床	1	80	25				
	无心车床	1	75	25				
	滚光矫直机	1	75	25				
	滚丝机	2	80	25				
	拉力机	1	80	25				
南厂界	圆盘锯	1	85	25	130	41.5	55.7	55.9
	倒角打标车床	1	80	25				
	无心车床	1	75	25				
	滚光矫直机	1	75	25				
	滚丝机	2	80	25				
	拉力机	1	80	25				
西厂界	圆盘锯	1	85	25	80	38.1	53.9	54.0
	倒角打标车床	1	80	25				
	无心车床	1	75	25				
	滚光矫直机	1	75	25				
	滚丝机	2	80	25				
	拉力机	1	80	25				
北厂界	圆盘锯	1	85	25	190	25.8	54.9	54.9
	倒角打标车床	1	80	25				
	无心车床	1	75	25				
	滚光矫直机	1	75	25				
	滚丝机	2	80	25				
	拉力机	1	80	25				

(3)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1086-2020）表 4，厂界噪声最低监测频次为季度，厂界噪声监测频次为一季度开展一次，不需要监测夜间噪声，并在噪声源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4-4 噪声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昼夜）	一季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不新增生活垃圾；

(2) 一般固废：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有废边角料、金属屑，废边角料产生量约 15t/a，废金属屑产生量约 5t/a；以新带老措施产生的金属粉尘，产生量

约 1.7t/a;

(3) 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废乳化液、废液压油,以新带老措施产生废活性炭、废灯管及废催化剂;

废切削液/乳化液: 本项目使用切削液 240kg/a, 乳化液 120kg/a, 通常需稀释使用, 与水的添加比例为 1: 20, 加入的水量为 7.2t/a, 水在循环使用中挥发约 80%, 剩余 20% (1.44t) 进入废切削液/乳化液, 则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乳化液 1.8t/a;

废液压油: 本项目使用设备有液压驱动模块, 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年产生废液压油约 0.5t/a;

废磁悬液: 本项目磁探伤工序, 磁粉使用油基载液,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 部分载液会沾在工件表面带走, 年产生废磁悬液约 0.1t/a;

含油手套抹布: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 年产生废含油手套抹布约 0.05t/a;

含油废弃物/包装: 含油废弃物和包装桶等, 年产生量约 0.5t/a;

废活性炭: 根据设计资料, 本项目废活性炭产生约 1t/a;

废 UV 灯管: 根据设计资料, 本项目 UV 灯管约 5 年更换一次, 产生废灯管约 0.1t, 平均每年 0.02t/a;

废含钛催化剂: 根据设计资料, 本项目产生废二氧化钛光触媒催化剂约 0.2t/a, 平均每年 0.04t/a。

根据建设单位确认, 废 UV 灯管及废含钛催化剂, 均由厂家技术人员更换, 产生量小, 由厂家带走另行处置。

根据按照《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物质进行鉴别,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 等进行属性判定。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4-5~表 4-7。

表 4-5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	副产品	判定依据

						废物		
1	废边角料/金属屑	下料/滚丝等	固	金属	2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金属粉尘	废气治理	固	金属	1.7	√	/	
3	废切削液/乳化液	下料/滚丝等	液	矿物油等	1.8	√	/	
4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液	矿物油等	0.5	√	/	
5	废磁悬液	探伤	液	矿物油等	0.1	√	/	
6	含油手套/抹布	劳保	固	矿物油等	0.05	√	/	
7	含油废弃物/包装	-	固	矿物油等	0.5	√	/	
8	废活性炭	废气治理	固	炭等	1	√	/	
9	废 UV 灯管	废气治理	固	玻璃、少量汞等	0.02	√	/	
10	废含钛催化剂	废气治理	固	废催化剂	0.04	√	/	

表 4-6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吨/年)
1	废边角料/金属屑	一般固废	/	/	10	/	20
2	金属粉尘		/	/	66	/	1.7
3	废切削液/乳化液	危险废物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T	HW09	900-006-09	1.8
4	废液压油			T/I	HW08	900-218-08	0.5
5	废磁悬液			T/I	HW08	900-249-08	0.1
6	含油手套/抹布			T/In	HW49	900-041-49	0.05
7	含油废弃物/包装			T/In	HW49	900-041-49	0.5
8	废活性炭			T	HW49	900-039-49	1
9	废 UV 灯管			T	HW29	900-023-29	0.02
10	废含钛催化剂			T	HW50	772-007-50	0.04

表 4-7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排放和处置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乳化液	HW09	900-006-09	1.8	下料/滚丝等	液	矿物油等	矿物油等	年	T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5	设备维护	液	矿物油等	矿物油等	年	T/I	
3	废磁悬液	HW08	900-249-08	0.1	探伤	液	矿物油等	矿物油等	年	T/I	
4	含油手套/抹布	HW49	900-041-49	0.05	劳保	固	矿物油	矿物油	年	T/In	
5	含油废弃物/包装	HW49	900-041-49	0.5	-	固	矿物油	矿物油	年	T/In	
6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	废气治理	固	炭等	炭等	年	T	厂家更换后带走另行处置
7	废 UV 灯管	HW29	900-023-29	0.02	废气治理	固	玻璃、塑料、废手套、滴管、滤纸等	玻璃、少量汞等	年	T	
8	废含钛催化剂	HW50	772-007-50	0.04	废气治理	固	废样品	废催化剂	年	T	

(2) 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险固废厂内收集、暂存、转运、处置等环节进行全过程控制分析。

①收集过程分析

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性质的容器进行包装，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最后按照对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②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分析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依托现有项目已建，位于现有西厂区厂房西侧，为独立设置，面积 70m²，其中约 40m² 用于存放废油类危废（切削液/乳化液/矿物油等），30m² 用于存放铝灰渣；现有项目油类危废产生量约 15t/a，本项目危废产生量约 3t/a，约 2 个月委外处理一次，暂存量不大，因此危废场所的大小完全能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的需求。

危险废物暂存室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GB18597-2001）（2013年修订）和苏环办〔2019〕327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设置，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危险废物应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宜存放过长时间，确需暂存的，贮存场所严格按照并满足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进行设置，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应做到以下几点：

A.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B.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必要时设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C.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D.危险废物由专门的人员进行管理，制定危废管理制度，建立危废管理台账，相关管理人员对危废进行入库登记、分类存放、巡查和维护，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E.危废暂存间内标识牌共包括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识；危废间内按照规范设置监控设施，并与中控室联网。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4-8。

表 4-8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产生量(t/a)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贮存场所	建筑面积(m ²)
1	废切削液/乳化液	1.8	HW09 900-006-09	桶装	2个月	现有危废暂存间	70
2	废润滑油/液压油	0.5	HW08 900-218-08	桶装	2个月		
3	废磁悬液	0.1	HW08 900-249-08	桶装	2个月		
4	废手套抹布	0.05	HW49 900-041-49	袋装	2个月		
5	含油污废弃物/包装	0.5	HW49 900-041-49	桶装	2个月		
6	废活性炭	1	HW49 900-039-49	袋装	2个月		

③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厂内转运参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附录 B 规范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项目危废转移出厂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5 号令)的规定实行的五联单制度,认真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过程中交付、接收和保管要求,进行转移。使用具备明显危险废物标识的专用车辆密闭运输,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处置应按照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执行。

④委托处置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中的 4.2.5 内容可知,“5. 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环评阶段已签订利用或者委托处置意向的,应分析危险废物利用或者处置途径的可行性。暂未委托利用或者处置单位的,应根据建设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分布情况、处置能力、资质类别等,给出建设项目产生危险废物的委托利用或处置途径建议。”

本项目尚未投入使用,危险废物处置环境影响分析,对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相关内容进行评价分析。本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见表 4-9。

表 4-9 本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

序号	区域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1	南京市江北新区	南京化学工业园天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不含 264-010-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

				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 (不含 261-086-45)、其他废物(HW49) (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 HW50 (仅限 275-009-50、276-006-50、263-013-50、261-152-50、271-006-50、261-151-50、261-183-50、900-048-50)
2	南京市江北区	南京威立雅同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HW06)、热处理含氰废物(HW07)、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新化学物质废物(HW14)、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 仅限 336-050-17、336-051-17、336-052-17、336-054-17、336-055-17、336-058-17、336-059-17、336-061-17、336-062-17、336-063-17、336-064-17、336-066-17)、含金属羰基化合物废物(HW19)、无机氰化物废物(HW33)、有机磷化合物废物(HW37)、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其他废物(HW49, 仅限 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废催化剂(HW50, 仅限 261-151-50、261-152-50、263-013-50、261-18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

根据上表可知,南京市周边至少有上述 2 家危险废物处置公司可以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建设单位可与上述危废处置单位或其他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及时办理危废转移联单,并在正式转移之前按照危废暂存相关管理规定妥善保管,不可私自外排。

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各类固废特别是危废的收集、暂存、处置等过程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规范化管理后,本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的处置,最终实现零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对项目各类固废特别是危废的收集、暂存、处置等过程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规范化管理后,项目固废均可得到有效的处置和利用,最终实现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地下水、土壤

(1)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

	于附录 A 中的“通用、专用设备制造-其他”，属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2)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属IV类项目，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3) 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对土壤产生污染的途径主要是垂直入渗，即原料、废料贮存不当产生泄漏，包括贮存油类物质及液态危废下渗引起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①源头防控措施 严格控制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量，定期检查、检修设备、收集设备，发现破损及时处理，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 ②过程控制 防渗处理是防止对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重要环境保护措施，危废库采用重点防渗，其渗透性能不低于6.0m后渗透系数应小于等于$10 \times 10^{-7} \text{cm/s}$的黏土层；其他区域一般防渗，需地面硬化。在全面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的情况下，以降低物料和污染物垂直入渗对土壤的影响。 本项目厂区划分为非污染区和污染区，污染区分为一般污染区、重点污染区。污染区则应按照不同分区要求，采取不同等级的防渗措施，并确保其可靠性和有效性。一般污染区的防渗设计应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技术要求；重点污染区的防渗设计应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text{m}$，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m/s}$ 的技术要求；简单防渗区采取地坪硬化。 本项目依托的现有公用工程、辅助工程等大部分工程重点防治区已完成防渗；本次扩建区域防渗措施可满足要求。 6.环境风险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中表 B.1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涉及到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切削液/乳化液、润滑油、磁悬液及相关危废。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量与其在《危险化学品重
--	---

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表 1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的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geq 1$$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1≤Q<10；（2）10≤Q<100；（3）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B（重点关注的危险物质及临界量）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所列风险物质名单，确定项目风险物质临界量，见表 4-9。

表 4-9 危险物质使用量及临界量

原料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临界量依据	q/Q
切削液/乳化液	0.36	250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 评价技术导则》 (HJ169-2018)	0.0013
废切削液/乳化液	1.8	2500*		
液压油	0.5	2500*		
废液压油	0.5	2500*		
废磁悬液	0.1	2500*		

*临界值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B 中油类物质（矿物油类，如石油、汽油、柴油等；生物柴油等）。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 I，根据风险导则，本项目环境风险仅需简单分析。《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A，本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分析见下表 4-10。

表 4-1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特高压交、直流输电金具及风电配套器材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南京）市	（六合区）	（/）县	经济开发区
地理坐标	经度	E118.787257	纬度	N32.315723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仓库及车间内切削液、液压油及危废库内废切削液、液压油和磁悬液等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地表水、地下水：切削液、液压油、废切削液等风险物质发生渗漏，若处理不及时或处理措施采取不当，污染物会进入地表水、地下水，造成不同程度污染。 大气：切削液、液压油及危废遇到明火等点火源可引起火灾事故，同时造成大气污染，会对厂区及厂界附近人群健康造成一定损害，对周围的大气环境造成重大的影响。 土壤：切削液、液压油及危废等发生渗漏，若处理不及时或处理措施采取不当，污染物会进入土壤，对土壤环境造成不同程度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原料桶不得露天堆放，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应与易燃或可燃物分开存放。 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原料桶破损或倾倒；划定禁火区，在明显地点设有警示标志，输配电线、灯具、火灾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均应符合安全要求；严禁未配备灭火装置的车辆出入生产区；在液体原料贮存区进行地面防渗；本项目风险物质使用量小，小量泄漏时可采用黄沙、棉纱等材料围堵吸收。
	填报说明：本项目涉及到的风险物质储存量较少，q/Q 较小，厂区内通过液态原料分类堆放、划定防火区及地面防渗等措施后，可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企业在做好风险管理，且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前提下，可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对区域造成的环境影响可控制在局部范围内，因此，项目对环境的风险影响可接受。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A)	定期检修、 加强管理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产过程	边角料、金属 屑/粉尘	外卖综合利 用	有效处置，零排放
		废切削液/乳化 液、液压油及 废磁悬液等	暂存于危废 间，总面积 70m ²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处 理
	以新带老	废活性炭、废 灯管及催化剂		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处 理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过程中应加强生产管理，避免生产过程中物料跑冒滴漏侵入土壤和地下水，从而造成污染；分区防渗，采取严密的防腐防渗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a. 完善危险物质贮存设施，加强对物料储存、使用的安全管理和检查，避免物料出现泄漏。 b. 落实安全检查制度，定期检查，排除火灾隐患；加强厂区消防检查和管理，在厂区按照消防要求设置灭火器材。 c. 要加强对各岗位员工进行风险意识、风险知识、安全技能、规章制度、应变能力等素质等各方面的培训和教育。 d. 企业应当按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部门要求，严格执行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e. 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配备应急器材，在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时控制泄漏物和消防废水进入下水道。企业应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措施。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			

六、结论

1、结论：

本项目属于金属紧固件加工项目，项目总体污染程度较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三线一单”和当地规划，所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可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的排放量符合控制要求，处理达标后的各项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的环境功能区划，项目的环境风险较小且可以接受。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的情况下，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在拟建地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19.17	19.17	/	0	3.65	15.52	-3.65
	NO _x	1.28	1.28	/	0	0	1.28	0
废水	废水量	68000	68000	/	0	0	68000	0
	COD	3.77	3.77	/	0	0	3.77	0
	SS	1.26	1.26	/	0	0	1.26	0
	NH ₃ -N	0.94	0.94	/	0	0	0.94	0
	TP	0.06	0.06	/	0	0	0.06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金 属屑等	2125.2	0	/	20	1.7	2146.9	+26.7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	1.5	0	/	1.8	0	3.3	+1.8
	废润滑油	15	0	/	0.5	0	15.5	+0.5
	废油渣	8	0	/	0	0	8	0
	废手套抹布等	/	0	/	0.05	0	0.05	+0.05
	废含油包装等	/	0	/	0.5	0	0.5	+0.5
	废活性炭	/	0	/	0	1	1	+1
	污泥	80	0	/	0	0	80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47	0	/	0	0	347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注 释

附图、附件：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5 建设项目与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关系图

附件 1 确认单
附件 2 备案证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声明
附件 5 委托书
附件 6 危废处置承诺函
附件 7 全本公示信息删除说明
附件 8 不动产权证
附件 9 检测报告
附件 10 环评合同
附件 11 现场踏勘记录表
附件 12 公示截图